

内蒙古科技大学包头师范学院九原校区5号学生宿舍楼建设项目 施工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A1502002026020602001001)

项目所在地：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九原区

一、招标条件

本内蒙古科技大学包头师范学院九原校区5号学生宿舍楼建设项目施工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国有资金:4850.5311万元，招标人为内蒙古科技大学包头师范学院。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本项目占地面积1768.05㎡，建筑面积10489.95㎡，结构形式为框架结构、建筑高度为24米，最大单跨跨度为8.4米，建筑层数为地上六层，包括主体工程、装饰工程、安装工程、家具购置等，同时配套建设室外硬化、绿化、管网等室外工程。具体内容详见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内蒙古科技大学包头师范学院九原校区5号学生宿舍楼建设项目施工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内蒙古科技大学包头师范学院九原校区5号学生宿舍楼建设项目施工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本次招标所有标段 接受 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1）签订联合体投标协议书，确定联合体各方的权利和义务；（2）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否则其投标和与此相关的联合体投标将被拒绝；（3）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4）以联合体方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财务、业绩均予认可，信誉要求需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全部满足；投标时，应以联合体协议中确定的牵头人名义投标，以牵头人名义缴纳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5）鼓励央企与自治区建筑业企业、区外建筑业企业与自治区中小微建筑业企业、自治区龙头企业与自治区中小微建筑业企业或者民营建筑业企业组成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成员单位工作量不低于联合体投标标段工作量40%。2.投标资格能力要求：（1）投标人的资格条件：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以上资质，如投标人已申办2020年11月30日建市〔2020〕94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中住建部要求的最新资质，须具备有效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施工综合资质或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含）以上资质并同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2）投标人项目负责人的资格条件：具备建筑工程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不得担任其他在建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3.其他要求：无；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是。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6-02-11 12:00:00到2026-02-25 23:59:59。

获取方式：线上获取。



